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PERFECT THINKING GLOBAL LIMITED

美思環球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UKF (HOLDINGS) LIMITED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8)

聯合公告

(1) 美思環球有限公司完成收購待售股份

及

(2)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代表

美思環球有限公司

作出有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

以收購英裘(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該等已由美思環球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者除外)

及註銷英裘(控股)有限公司所有未行使購股權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Deloitte.

德勤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寶
橋**

BAOQIAO PARTNERS

寶橋融資有限公司

茲提述(i)英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美思環球有限公司(「要約人」)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刊發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買賣協議(「該聯合公告」)；(ii)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刊發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綜合文件；及(iii)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刊發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要約之更新資料。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買賣協議完成

本公司獲賣方及要約人告知，買賣協議全部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並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達至完成。待售股份的總現金代價為180,758,400港元，相當於每股待售股份0.25港元。

緊隨買賣協議完成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合共1,461,291,889股股份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2.07%。

強制性有條件要約

由於買賣協議完成，要約人將須(i)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就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尚未擁有之全部已發行股份提出有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及(ii)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3.5向購股權持有人提出適當要約，以註銷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德勤企業財務代表要約人，將根據收購守則刊發之綜合文件所載之條款提出股份要約以收購全部要約股份，及提出購股權要約以註銷所有未行使購股權。

根據收購守則之規定，要約(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已成為強制性有條件要約)須待要約人於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前收到股份要約之有效接納(及在獲准許下未有撤回)，其連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持有之股份，將導致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股佔本公司投票權超過50%後，方始作實。購股權要約須待股份要約於各方面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後，方始作實。因此，要約可能會亦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因此，股東、購股權持有人及/或本公司之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有關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寄發綜合要約文件

預期有關要約之綜合文件(當中載列(其中包括)要約之詳情(包括要約之預期時間表及要約之條款，並隨附接納及過戶表格)、有關要約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

承唯一董事之命
美思環球有限公司
董事
陳家榮

承董事會命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振宙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黃振宙先生(主席)及郭燕寧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潤珠女士、鄧達智先生及孔偉賜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要約人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之唯一股東兼董事為陳家榮先生。

要約人之唯一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賣方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及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本集團及賣方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